

安庆师范大学

校政秘〔2023〕88号

关于颁发 2022-2023 学年毕业班学生 奖学金的决定

各学院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2-2023 学年毕业班学生素质综合测评暨荣誉称号与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在各学院初评和相关
部门审核的基础上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为：

陶发等 346 名同学颁发一等奖学金；

王安宇等 685 名同学颁发二等奖学金；

范亚星等 319 名同学颁发三等奖学金。

希望获奖同学戒骄戒躁，继续努力，在未来的学习和工作岗位上争取更大的成绩。各学院要积极宣传典型，号召全院同学以先进为榜样，勤奋学习，勇于探索，积极实践，立志成才。

附件：2022—2023 学年毕业班学生获得奖学金名单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